

“在狗窝后面的野地里，土下有桶。”视频画面中，民警挖地近一米后，两只包裹严实的塑料桶重见天日，桶里塞都是一沓沓现金。经现场勘验，深埋地下的两桶现金共计160多万元。

“160万元背后，是一个以过桥资金为幌子的诈骗圈套，涉案金额达1亿元，犯罪嫌疑人仅半小时就通过几个账户将1亿元分散转移。”3月1日，上海市公安局黄浦分局刑侦支队副支队长赵炜向上游新闻（报料邮箱：cnshangyou@163.com）记者介绍，目前警方已挽回被骗方经济损失8100余万元，其余钱款已经明确下落，正在全力追缴中。



▲上海警方地下挖出160万元现金。图片来源/上海警方

提供1亿过桥资金半小时被转走

1月21日，上海某贸易公司的何先生通过公司员工介绍，结识了自称是一家贸易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蓝某凤及其朋友陈某英。在交谈过程中，蓝某凤和陈某英表示，近期要与福建一家公司做石材生意，需要向对方“亮资”（一般指在经济活动中一方向另一方展示资金实力，以促成合作或买卖），以展示公司经营状况和资金实力，希望能从何先生所在公司借款1亿元作为“过桥资金”，只使用3个小时，可以支付20万元好处费。

征得公司同意后，何先生在1月24日下午来到蓝某凤在上海公司办公地点，并进行

转账操作。何先生表示，当时除蓝某凤和陈某英外，还有蓝某的合作方福建公司代表黄某等人。因是熟人介绍且生意双方都在现场，何先生在收取好处费后，向蓝某凤提供了银行对公账户转账1亿元。之后，陈某英借口安排当晚答谢宴先行离开，何先生则与蓝某凤等人在现场等待，打算3小时后重新将钱款转回。然而仅仅过去半小时，何先生就发现该笔资金已被分成几次从该账户上转走，察觉被骗的何先生立即报警。

接报警后，上海市公安局黄浦分局民警赶到现场，将蓝某凤、黄某等4人当场抓获。9个小时后，事先借故离开的陈某英归案。此时，何先生才得知，蓝某凤上海公司的办公地点仅是其租的一间民宿。

“1月25日，民警又在上海市虹口区某商务楼内，将骗局幕后主要犯罪嫌疑人陈某福抓获，其随身携带的一张分工表中，详细标注了骗局中各人的扮演角色和任务分工。”上海市公安局黄浦分局刑侦支队三队指导员冯佳宙介绍，多名涉案嫌疑人归案后，警方在5天内先后前往江苏、江西等5省7地，止付冻结涉案资金5400余万。



▲警方动用挖掘机挖掘藏匿在地下的现金。图片来源/上海警方

掘地一米深挖到160万现金

余下的几千万资金去哪儿了？上海公安局黄浦分局刑侦支队副支队长赵炜介绍，根据嫌疑人供述，1月29日，警方在福州将负责取款的犯罪嫌疑人林某福抓获，发现其已将取现钱款分散隐匿在亲友处，掩埋在野地中。

警方办案视频显示，在陈某福家后的野地里，警方使用挖掘机、铁锹等工具，挖地一米深后找到了两只包裹严实的塑料桶。打开塑料桶盖，一捆捆被塑料袋密封的现金重见天日。



▲ 警方挖掘出藏匿在地下的两桶现金。图片来源/上海警方

办案民警发现，除了160万元现金被埋在地下外，还有一部分被藏匿在嫌疑人的亲戚处。视频中，警方先后从嫌疑人亲戚处收缴涉案现金2490万元，从取款组犯罪嫌疑人林某斌等人处缴获涉案佣金33万元。



▲警方在嫌疑人亲属处发现酒盒、包装袋里都藏匿着大量现金。图片来源/上海警方
除受骗者外其他人全是演员

经审讯警方发现，这一借过桥资金诈骗案件，实际上是一起经过严密设计的骗局。除何先生外，其余人员都是陈某福事先准备好的“演员”。

陈某福交代，他事先制定了严密计划，先指使陈某英招募人员策划实施对何先生的骗局，同时安排在福建的亲戚林某福打通各个取款环节。按照陈某福的要求，陈某英招募了多名社会人员。又以数十万元好处费为诱饵，找来朋友蓝某凤，称自己想做一笔石材生意，但因是失信人员不能注册公司，故让其帮忙注册公司、开设对公账户。而后，物色了黄某等人扮演福建某石材公司工作人员。何先生成功转账后，陈某福立即转账取款。

上游新闻记者了解到，截止目前此案警方共抓获犯罪嫌疑人20余名，挽回被骗方经济损失8100余万元，其余钱款已经明确下落，正在全力追缴中。



▲ 多名犯罪嫌疑人被抓捕归案。图片来源/上海警方

黄浦分局刑侦支队三队指导员冯佳宙介绍，在本案中，犯罪嫌疑人虚构了“做石材生意需要借钱亮资”情节，安排人员扮演买卖双方不同角色，精心设计了一场针对出资方的“亮资”骗局，让出资方信以为真，最终导致被骗巨额资金。

一般情况下，“亮资”方应当使用自有真实资金展示，由此获得对方信任，进而顺利开展经济活动。然而现实中，有的公司出于种种原因，一时无法汇集足量资金，就会通过短期借贷来制造资金面上充裕假象，这时就可能会产生商业欺诈甚至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。对资金出借方而言，如果明知“亮资”方有诈骗故意还出资实施共同诈骗，则涉嫌共同犯罪。

上游新闻记者 时婷婷